附件1：

首批列入实施“高层次人才

强军计划”的高校名单

北京大学 重庆大学

清华大学 四川大学

南开大学 西安交通大学

东北大学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

吉林大学 兰州大学

大连理工大学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

上海交通大学 北京理工大学

南京大学 哈尔滨工业大学

东南大学 哈尔滨工程大学

浙江大学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

华中科技大学 南京理工大学

武汉大学 西北工业大学

华南理工大学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

山东大学